

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正案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14,693,49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,073,467,465.00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共计转增股本 124,408,047 股，本次权益分配实施完毕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414,693,493 股增加至 539,101,540 股，注册资本由 414,693,493 元增加至 539,101,540 元。

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及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《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现将修订条文列示如下：

序号	修改前条款	修改后条款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,469.3493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,910.154 万元。
2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,469.3493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3,910.154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

除上述修改外，《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